

**关于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汇总表的专项说明**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目 录

一、专项说明

二、附表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location）：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tel）：010-51423818 传真（fax）：010-51423816

关于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汇总表的专项说明

中兴华报字（2021）第 010359 号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东股份公司”）2020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签发了中兴华审字（2021）第 01082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文）的要求，永东股份公司编制了后附的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及完整是永东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本所审计永东股份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永东股份公司实施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永东股份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 2020 年度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作为永东股份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
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 年 4 月 27 日

附表

上市公司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0 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0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0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0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额	2020 年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	-	-	-	—	—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	-	-	-	—	—
总计	—	—	—	-	-	-	-	-	—	—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0 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0 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0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0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额	2020 年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总计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